

# 年产 30 万台光电产品生产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3 月 23 日，重庆爱特光电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年产 30 万台光电产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制度情况的介绍，审阅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查阅了有关验收资料，咨询了有关问题。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环评批准书等要求，提出如下验收组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环评及批复的建设内容及规模为：**项目位于重庆市北碚区云汉大道 105 号两江新区半导体产业园内已建的 24 幢楼，主要对外购光学透镜、注塑件、金属性件等进行清洗、烘干、组装后生产成品激光测距仪，项目购买厂房为 3F 建筑，占地面积为 855.04m<sup>2</sup>，项目对 1F 和 3F 设置夹层后，总建筑面积约为 3900m<sup>2</sup>，项目建成后年产 30 万台激光测距仪。

项目实际的建设内容及规模与环评及批复内容一致。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重庆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对“年产 30 万台光电产品生产项目”进行了备案（备案号：2207-500109-04-03-834525）。

2022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河北诚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7 月通过了该报告书的技术评审会。2022 年 8 月 3 日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出具了《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文件批准书》（渝（两江）环准[2022]092 号），同意的本项目建设。

2022 年 10 月项目开工建设；2023 年 1 月项目建设完毕。2023 年 1 月 9 日，建设单位对本项目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500109742870857K。随后项目投入调试运行。

项目从开工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30 万台光电产品生产项目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固废、噪声设施），项目整体验收。

## 二、项目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勘察对照环评报告，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和公用工程实际建设内容没有发生变化。因此，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清洗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依托产业园已建 1#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水土园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二）废气

擦拭、检验、组装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收集后经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后经 1 根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 （三）噪声

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

###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处理；废活性炭、废擦洗布等危险废物，定期交重庆云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项目设置 1 个一般固废暂存间（约 8m<sup>2</sup>），采取“三防（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措施。项目设置 1 个危险废物暂存间（约 8m<sup>2</sup>），采取“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并采取了防流失措施，设置标识标牌。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产生的 PH、COD、SS、BOD<sub>5</sub>、石油类的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限值要求。

### （二）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排放限值要求。

### （三）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四) 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核算, 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在环评及批复的总量指标范围内, 满足项目环评及批复总量要求。

### 五、环境管理情况

项目环保手续齐全; 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及环保档案。

###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及调查的情况, 本工程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的环保措施满足环保验收要求; 工程的废气、废水、固体废物等均得到了妥善处理与处置, 对外界环境的影响较小。

### 七、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 本次验收内容的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 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各类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项目符合验收要求。验收组同意“年产 30 万台光电产品生产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八、后续要求

强化危废间防渗漏、防雨淋等措施, 加强对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 完善运行台账。加强对企业员工的操作培训, 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

高福勇 孙海峰 史世平

2023年3月23日

重庆爱特光电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台光电子产品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册

验收日期: 2023.3.27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孙海萍	重庆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3667601957
赵海峰	中环协(北京)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13212325747
兰建军	重庆市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13883591351
张晓波	重庆爱特光电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13883587539.
胡一舟	重庆掌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310288612